

证券代码：300395

证券简称：菲利华

公告编号：2019-19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利华”或“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3 月 2 日以通讯和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吴学民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的人数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占公司董事总数的 100%。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相关章节。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商春利先生汇报的《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18 年度公司经营层充分执行了董事会与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722,097,910.69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2.41%；利润总额为人民币 185,778,600.75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0%；归

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61,215,303.45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2.39%；基本每股收益为 0.5464 元/股，比上年同期增长 32.27%。

公司主要财务决算指标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16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464	0.4131	32.27%	0.368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465	0.4130	32.32%	0.36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133	0.3990	28.65%	0.34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70%	14.27%	2.43%	14.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70%	13.79%	1.91%	13.3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3168	0.3907	-18.91%	0.5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3.5279	3.0293	16.46%	4.1458
资产负债率 (%)	24.21%	22.04%	2.17%	21.13%

上述指标的变动原因分析详见公司 2018 年年报。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18 年度财务状况的审计，公司 2018 年 1 月至 12 月实现净利润（合并报表口径）为 16,158.29 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21.53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4,168.02 万元。

公司在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后，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2.0 元（含税）。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 2018 年度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近几年来流动资金使用情况，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运营需要，2019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上述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银行票据等银行授信业务。综合授信额度不包含公司及子公司在银行办理的全额质押业务；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合作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的融资金额及授信品种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要来合理确定。

为便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工作进行顺利，公司董事会拟授权财务总监李再荣全权处理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相关的一切事务，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本次授权决议有效期自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服务优质，公司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5 日